

花蓮縣112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校長及教師數位學習專業學習社群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 二、花蓮縣112年度推動國民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貳、目標

- 一、導引校長、教師之專業對話，經由社群之運作，營造數位學習型組織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 二、充分利用資源，發展與深化社群，共享數位學習推動與科技領導經驗。
- 三、透過共同關注數位學習及數位素養等教育議題討論，提升數位科技應用競爭力。
- 四、建構數位學習專業社群及支持網絡，強化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機制。

參、實施期程

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肆、社群申辦相關事項

類別	校長社群	教師社群(可跨校)	
執行重點	科技領導專業學習社群	共備數位教學專業精進社群	
經費上限	40,000元	30,000元	40,000元(跨校)
經費運用	1. 包含內(外)聘講座鐘點費、外聘諮詢費、二代健保補充保費、講座交通費、印刷費(勿超過總經費之30%)、資訊耗材費(勿超過總經費之20%)、膳費、雜支(勿超過總經費之6%)等。 2. 社群規劃與運作次數為經費核定之考量。		
人數	社群人數：3人(含)以上為原則，並推舉1位社群成員擔任召集人。		
規劃理念	1. 鼓勵校長在領導學校發展中，發揮科技領導角色扮演的重要性，學校系統所面臨的創新發展及革新改變的需求，藉由校長的科技領導，藉此鼓舞教師整合資訊科技融合於學校課程教學，擴展學生學習方式與發展，進而增進學校教育品質與公平。 2. 鼓勵學校領導者有效扮演科技領導者角色，並支持學校成員發展各種資訊科技於課程教學及行政處理的創新資訊模式，及應用資訊科技於教學及行政的典範團隊行動方案，藉此提升學校行政效能、教師教學效能及學校教育品質等。 3. 鼓勵校長以團隊成長與教學創新為核心，組織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透過專題研習、教師同儕交流等方式，提升相關專業知能與素養。同時並積極地進行各項數位教學、資訊融入創新的實驗教學，藉此帶動更多教師們參與行動，豐	1. 鼓勵各校結合領域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教師成長團體等組織，精進親師生數位學習素養、課室數位教學、數位教學之班級經營策略等，藉以協助領域課程發展與數位教學精進相關組織之運作，強化教師數位教學專業創新與課程發展。 2. 鼓勵教師形塑專業數位學習成長社群，規劃課程進行數位教學時，兼顧數位科技輔助教學及融入學科學習，在數位教材選擇或製作時考量學科特性及科技融入面向，並嘗試將不同來源之數位教材內容整合成課程包，豐富數位課程設計，亦便於重複應用或調整課程內容，也有助於共同備課及課程分享。 3. 鼓勵教師運用數位工具或平台輔助教師備課、教材統整、教學模式規劃與進行、班級經營、師生互動、小組討論與發表、作業設計、評量建置與實施、學習數據分析，能降低教師備課與教學負	

	沛教師資訊科技、數位素養與教學應用知能之專業發展機會。	擔，具體落實於課堂教學中，並於實踐過程中持續進行滾動式修正，進而提升教學效率與學生學習成效。
運作注意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需規劃至少4次以上社群運作活動，其中至少包含1次公開授課(含備觀議課)及專業對話，公開授課內容應與社群主題相關。 2. 社群運作得保持彈性，運作形式可兼採實體和線上進行。 3. 跨校社群成員參與社群活動，由召集人之學校發文通知，惠請各校協調課務，並給予公假出席。 4. 社群運作內容係為提供教師專業增能發展，不宜將經費用於規劃學生參與之各類活動。 5. 勿與其他社群經費重複申請；社群成員跨校，由召集人之學校辦理經費核銷事宜。 6. 需辦理成果分享，形式不拘，可結合校內相關會議進行。 7. 社群計劃運作期間須配合本處進行訪視與督導，並參與本處辦理之相關會議或活動。 	
成果報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社群計畫執行表。 2. 完成1次公開授課紀錄表、教案。 3. 社群活動紀錄(需附簽到表及至少6張照片(含圖說))。 4. 社群成效評估表。 	

伍、社群申請及審查原則

- 一、審查原則將考量各校社群申請數量之平衡性、方案內容之完整性及是否掌握社群運作之核心精神。例如社群運作歷程是否具體呈現社群目標主軸、教師增能、教案研發、公開授課、省思調整、教師成果發表的脈絡方式，系統規劃社群運作，持續深化創新教學，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 二、若社群申請數超過本計畫預算，將於審查時，依社群計畫完整性及學校是否已申辦其他計畫經費，考量調整經費補助群數及額度。
- 三、申請方式：
 - (一)若組成跨校社群，由社群召集人學校邀請其它參與學校之成員共同討論規畫並代表撰寫社群申請表及經費概算表，由召集人之學校負責送審、經費請款核銷及成果彙整。
 - (二)有意申辦各類社群者，請先提供附件一、二電子檔，免備文E-mail予承辦人：
 - 1.附件一：社群申請表。
 - 2.附件二：社群經費概算表。
- 四、待審核通過後提供附件一、二之正本資料，將另函文各校掣據請款。

陸、預期效應

藉由參與專業學習社群活動提升自我領導能力，並以共同學習方式增進教師專業成長，實踐課程與教學領導，促進數位學習教學知識分享與經驗傳承、凝聚同儕情感並提升專業知能。

柒、本案承辦人

數位學習專案辦公室專任助理葉仙子，Email：wenyeh0125@hlc.edu.tw，電話：8560237#25。